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高雄市總預算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主管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編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8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9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10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11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59
五、預算參考表	
(一)、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60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61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62
(四)、各項費用彙計表	64
(五)、車輛明細表	70
六、附錄	
(一)、預計平衡表	71
(二)、資本資產明細表	72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高雄市政府為有效管理運用依「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考核與追回款項保管及運用辦法」獲配之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辦理社會救助及社會福利等項目業務，制定「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設置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以本府社會局為管理機關，自 97 年度起創設「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並於 100 年起因縣市合併基金整併編列。

二、施政重點：

本基金成立後，依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設置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第 5 條基金之用途規定，以有效運用公益彩券盈餘經費，辦理各項社會救助及社會福利等事項，使本市市民享有更豐沛的福利資源及服務，改善市民生活，擴大社會福祉。

三、組織概況：

本府社會局為「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管理會」之執行機關，召集人 1 人由本局局長兼任，置委員 15 人至 21 人由本府遴聘之，任期 2 年，期滿得連任 1 次；本會置執行秘書 1 人，幹事 1 人至 2 人，由管理機關指派相關人員兼任之，並得聘僱工作人員 2 人至 4 人，專責辦理本基金業務。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依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5 目：「有特定收入來源而供特殊用途者，為特別收入基金」之規定及參照中央分類原則，依其運用屬性及其衡量焦點，本基金歸類為『特別收入基金』。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收入	1,148,014	公益彩券發行條例發行之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收入，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1,078,755 千元，增加 69,259 千元，主要係預估分配增加所致。
租金收入	4,252	母子家園、親子家園租予單親家庭之租金收入，同上年度預計收入 2,500 千元及新增前金銀髮家園、左營銀髮家園之租金收入 1,752 千元。
利息收入	136	基金專戶之孳息收入。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二、基金用途：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社會救助支出	66,124	1. 主要係辦理脫貧自立相關計畫、改善經濟弱勢者生活等社會救助支出。 2. 較上年度預計支出 67,187 千元，減少 1,063 千元，主要係配合社福績效考核逐年減編配合修正。
社會福利支出	1,186,433	1. 主要係辦理身心障礙福利、老人福利、兒童少年福利、婦女福利及其他社會福利支出。 2. 較上年度預計支出 1,186,744 千元，減少 311 千元。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448	1. 主要係辦理公益彩券相關業務行政管理費。 2. 較上年度預計支出 1,878 千元，增加 570 千元，主要係增加 1 名約聘社工員所致。

叁、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11 億 5,240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0 億 8,136 萬 8 千元，增加 7,103 萬 4 千元，約 6.57%，主要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收入較上年度預估數增加及新增前金銀髮家園、左營銀髮家園之租金收入所致。
-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預算數 12 億 5,500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 億 5,580 萬 9 千元，減少 80 萬 4 千元，約 0.06%，主要係預估社會救助支出減少所致，本年度編列支出項目如下：
1. 社會救助支出 6,612 萬 4 千元。
 2. 社會福利支出 11 億 8,643 萬 3 千元。
 3. 行政管理 244 萬 8 千元。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1 億 260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 1 億 7,444 萬 1 千元，減少 7,183 萬 8 千元，約 41.18%，將移用以前年度基金餘額 1 億 260 萬 3 千元支應。

三、補辦預算事項：無。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09)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就主要執行業務概述如下：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社會救助支出	1. 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依社會救助法規定辦理，扶助弱勢民眾獲得基本生活保障。	發放補助 82,192 人次。
	2. 低收入戶子女就讀高中以上學校就學生活補助：依社會救助法規定辦理，扶助弱勢民眾獲得基本生活保障。	發放補助 64,474 人次。
社會福利支出	1. 辦理本市公辦民營托嬰中心，核定可收托 790 名未滿 2 歲兒童。	委託辦理 17 家公共托嬰中心，合計收托未滿 2 歲兒童 9,177 人次，其中包含弱勢家庭兒童 2,259 人次。
	2. 設置育兒資源中心，提供本市 0 至 7 歲嬰幼兒及其家長、托育服務諮詢、幼兒照顧諮詢、托育資源媒合、親子活動、親職課程，並設置兒童遊戲室，提供玩具圖書及休閒設施等服務。	設置 20 處育兒資源中心，共服務 540,898 人次。
	3. 辦理居家托育服務登記管理服務，委託民間單位辦理本市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受理登記、查核、輔導及管理居家托育人員照顧兒童的品質等服務，居家托育人員數 3,088 人。	委託辦理本市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受理登記、查核、輔導及管理居家托育人員照顧兒童的品質等服務，居家托育人員數 3,088 人。
	4. 設置公設民營早療服務據點，推動發展遲緩兒童早療服務，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日間托育、時段療育、到宅服務及個案管理服務，並結合社區資源辦理親職講座、成長團體、親子活動、早療宣導等活動及受理發展遲緩兒童早療	設置 14 處早期療育服務據點，計服務 84,806 人次。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社會福利支出	費用補助申請。	
	5. 委辦經營婦幼安置機構，依據兒童及少年權益與福利法第 56 條，委託民間團體經營管理公設民營兒少安置機構，提供弱勢兒童少年安置個案教養處遇服務及委託民間團體經營高雄市探索體驗學園，運用各項冒險體驗設施及體驗活動作為工具，以培力兒童及青少年為目標，培養其自主與自立生活之能力，進而減低兒童及青少年問題之發生。	109 年 3 處公設民營兒少安置機構提供安置服務 589 人次、探索體驗學園服務 2,877 人次。
	6. 補助低收入及中低收入老人安置養護費： (1) 支應低收入及中低收入失能老人養護費及老人保護委託機構安置費用。 (2) 失能老人養護費補助，係補助設籍本市年滿 65 歲以上長者，並符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給辦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者，經評估為重度失能或中度失能確有進入機構需求者，每人每月補助 22,000 元。 (3) 透過本項補助，對需密集性生活照顧及醫療服務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減輕其經濟負擔，滿足失能老人多元連續性照顧服務需求。	本項補助經費分別編列於本局公務預算及公益彩券盈餘基金，其中失能老人養護費補助共計補助 12,611 人次，另老人保護委託機構安置費用，計補助 1,183 人次。
	7. 委託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全日型或日間照顧服務，俾利促進身障者生活照顧服務。	完成委辦 9 家公設民營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提供 241 名服務對象、77 名工作人員提供服務。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社會福利支出	8. 委託團體辦理生活重建及社區福利服務委辦費： (1) 委託本市身心障礙團體辦理身心障礙社區服務、生活重建、家庭照顧等各項服務計畫，保障身心障礙者權益及社區參與機會。 (2) 於機構中接受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之身心障礙者，依據「高雄市政府社會局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照顧費用補助審核作業要點」核予機構照顧費用補助，減輕身障家屬經濟及精神上的負擔。	1. 委託本市身心障礙團體辦理身心障礙社區服務、家庭照顧及生活重建等各項服務計畫；並分別委託 9 間身心障礙團體及單位辦理辦理 10 項計畫，109 年 1 到 12 月共服務 737 人。 2. 日間照顧及住宿式補助等費用，共補助 1,564 人次。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就主要執行業務概述如下：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社會救助支出	1. 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依社會救助法規定辦理，扶助弱勢民眾獲得基本生活保障。	發放補助 40,128 人次。
	2. 低收入戶子女就讀高中以上學校就學生活補助：依社會救助法規定辦理，扶助弱勢民眾獲得基本生活保障。	發放補助 28,881 人次。
社會福利支出	1. 辦理本市公辦民營托嬰中心，核定可收托 790 名未滿 2 歲兒童。	委託辦理 17 家公共托嬰中心，110 年 1-6 月合計收托未滿 2 歲兒童 4,699 人次，其中包含弱勢家庭兒童 1,171 人次。
	2. 設置育兒資源中心，提供本市 0 至 7 歲嬰幼兒及其家長、托育服務諮	設置 21 處育兒資源中心，110 年 1-6 月共服務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社會福利支出	詢、幼兒照顧諮詢、托育資源媒合、親子活動、親職課程，並設置兒童遊戲室，提供玩具圖書及休閒設施等服務。	283,031 人次。
	3. 辦理居家托育服務登記管理服務，委託民間單位辦理本市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受理登記、查核、輔導及管理居家托育人員照顧兒童的品質等服務。	委託辦理本市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受理登記、查核、輔導及管理居家托育人員照顧兒童的品質等服務，截至 110 年 6 月居家托育人員數 3,219 人。
	4. 設置公設民營早療服務據點，推動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日間托育、時段療育、到宅服務及個案管理服務，並結合社區資源辦理親職講座、成長團體、親子活動、早療宣導等活動及受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申請。	設置 14 處早期療育服務據點，110 年 1-6 月計服務 37,061 人次。
	5. 委辦經營婦幼安置機構，依據兒童及少年權益與福利法第 56 條，委託民間團體經營管理公設民營兒少安置機構，提供弱勢兒童少年安置個案教養處遇服務及委託民間團體經營高雄市探索體驗學園，運用各項冒險體驗設施及體驗活動作為工具，以培力兒童及青少年為目標，培養其自主與自立生活之能力，進而減低兒童及青少年問題之發生。	110 年 1 至 6 月 4 處公設民營兒少安置機構提供安置服務 238 人次。
	6. 補助低收入及中低收入老人安置養護費： (1) 支應低收入及中低收入失能老人養護費及老人保護委託機構安	本項補助經費分別編列於本局公務預算及公益彩券盈餘基金，失能老人養護費補助截至 110 年 6 月底共計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社會福利支出	置費用。 (2)失能老人養護費補助，係補助設籍本市年滿 65 歲以上長者，並符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給辦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者，經評估為重度失能或中度失能確有進入機構需求者，每人每月補助 2 萬 2,000 元。 (3)透過本項補助，對需密集性生活照顧及醫療服務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減輕其經濟負擔，滿足失能老人多元連續性照顧服務需求。	補助 7,832 人次，另老人保護委託機構安置費用，計補助 704 人次。
	7. 委託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全日型或日間照顧服務，俾利促進身障者生活照顧服務。	完成委辦 10 家公設民營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提供 265 名服務對象、93 名工作人員提供服務。
	8. 委託團體辦理生活重建及社區福利服務委辦費： (1)委託本市身心障礙團體辦理身心障礙社區服務、生活重建、家庭照顧等各項服務計畫，保障身心障礙者權益及社區參與機會。 (2)於機構中接受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之身心障礙者，依據「高雄市政府社會局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照顧費用補助審核作業要點」核予機構照顧費用補助，減輕身障家屬經濟及精神上的負擔。	1. 委託本市身心障礙團體辦理身心障礙社區服務、家庭照顧及生活重建等各項服務計畫：並分別委託 9 間身心障礙團體及單位辦理辦理 10 項計畫，110 年 1 到 6 月共服務 742 人。 2. 日間照顧及住宿式補助等費用，共補助 1,590 人次。

伍、其他：無。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1,190,046	基金來源	1,152,402	1,081,368	71,034
1,174,793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148,014	1,078,755	69,259
1,174,793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收入	1,148,014	1,078,755	69,259
2,859	財產收入	4,388	2,613	1,775
2,715	租金收入	4,252	2,500	1,752
144	利息收入	136	113	23
12,394	其他收入	-	-	
12,394	雜項收入	-	-	
1,290,308	基金用途	1,255,005	1,255,809	-804
96,611	社會救助支出	66,124	67,187	-1,063
1,191,802	社會福利支出	1,186,433	1,186,744	-311
1,895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448	1,878	570
-100,262	本期賸餘(短絀)	-102,603	-174,441	71,838
522,218	期初基金餘額	247,515	315,019	-67,504
-	解繳公庫	-	-	
421,956	期末基金餘額	144,912	140,578	4,334

註：1.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經立法程序公布者為法定預算數，未完成相關程序者，為預算案數。以下各表同。

2.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02,603	
短絀	-102,603	
調整非現金項目	55,686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566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55,12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6,917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其他資產	285	
減少其他資產	285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283	
減少其他負債	-283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46,9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00,98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54,067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		1,148,014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收入	年	1	1,148,014,000.00	1,148,014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數1,148,014千元。
財產收入		-		4,388	
租金收入	年	1	4,252,000.00	4,252	1.本市單親家園租予單親家庭租金收入2,500千元。 2.本市前金銀髮家園、左營銀髮家園之租金收入1,752千元。
利息收入	年	1	136,000.00	136	公彩基金專戶孳息收入。
總 計				1,152,402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96,611	社會救助支出	66,124	67,187	
8,246	531-M1經濟弱勢市民重傷病住院看護費	9,150	9,150	
-	服務費用	2	2	
-	一般服務費	2	2	
-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2	2	補助款之匯款手續費。
8,24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9,148	9,148	
8,246	捐助、補助與獎助	9,148	9,148	
8,246	捐助個人	9,148	9,148	補助經濟弱勢市民重傷病住院看護費，本項計畫總計13,748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預算編列4,600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9,148千元。
729	531-M2辦理脫貧自立計畫相關方案	844	794	
656	服務費用	729	679	
5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	-	
59	業務宣導費	-	-	
540	一般服務費	633	583	
540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633	583	辦理脫貧業務社工員1名薪資、證照費及勞健保費等相關費用。
57	專業服務費	96	96	
57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96	96	延聘專家學者出席會議諮詢費或諮商費及講師授課鐘點、帶領團體費。
73	材料及用品費	115	115	
73	用品消耗	115	115	
73	其他用品消耗	115	115	辦理脫貧自立相關活動、訓練課程等費用。
100	531-M4改善低收入子女就學學習設備、環境	100	100	
1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0	100	
1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0	100	
100	捐助個人	100	100	補助低收入子女改善學習設備、環境，如電腦、語言學習機等。
2,072	531-M5高雄市政府委託管理避難收容暨備災訓練中心與實物給付物資倉儲計畫	2,359	2,359	
2,072	服務費用	2,359	2,359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072	專業服務費	2,359	2,359	
2,072	其他專業服務費	2,359	2,359	辦理避難收容暨備災訓練中心與物資倉儲計畫。
10,798	531-M6低收入戶子女就讀高中以上學校就學生活補助	7,680	8,000	
10,79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680	8,000	
10,798	捐助、補助與獎助	7,680	8,000	
10,798	捐助個人	7,680	8,000	1.本市低收入戶子女就讀高中以上學校就學生活補助，本項經費總計332,425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算編列324,805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7,620千元。 2.辦理低收入戶孕產婦及嬰幼兒營養補助60千元。
702	531-M8促進低收入戶社會參與	30	727	
70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0	727	
702	捐助、補助與獎助	30	727	
702	捐助個人	30	727	補助低收入戶25歲以下就讀高中(職)以上在學學生捷運票卡製作費用。
5,050	531-N0街友外展及收容服務	5,331	5,413	
4,702	服務費用	4,962	5,007	
6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1	82	
63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41	82	詳車輛明細表。
37	保險費	25	29	
21	一般房屋保險費	20	20	街友中心公共意外險及火險。
15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5	9	詳車輛明細表。
4,602	專業服務費	4,896	4,896	
4,602	其他專業服務費	4,896	4,896	委辦街友外展及收容服務(含安置生活無法自理街友7名)。
22	材料及用品費	51	73	
22	使用材料費	51	73	
22	油脂	51	73	詳車輛明細表。
28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8	33	
16	消費與行為稅	6	16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6	使用牌照稅	6	16	詳車輛明細表。
12	規費	12	17	
-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5	5	街友中心公務車相關行政規費。
12	汽車燃料使用費	7	12	詳車輛明細表。
29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00	300	
299	捐助、補助與獎助	300	300	
12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	-	
287	捐助個人	300	300	街友中心服務個案醫療費用。
29,807	531-N1辦理災害救助業務	2,029	2,021	
62	服務費用	52	52	
5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9	49	
54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49	49	詳車輛明細表。
7	保險費	3	3	
7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3	3	詳車輛明細表。
23	材料及用品費	48	40	
23	使用材料費	48	40	
23	油脂	48	40	詳車輛明細表。
19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9	29	
11	消費與行為稅	11	11	
11	使用牌照稅	11	11	詳車輛明細表。
8	規費	18	18	
2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12	12	辦理救災用車輛之相關行政規費，國道通行費、停車月費、國道通行費及相關路邊停車費等用途。
6	汽車燃料使用費	6	6	詳車輛明細表。
29,70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900	1,900	
29,703	捐助、補助與獎助	1,900	1,900	
1,667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900	1,900	補助本市各區公所購置、汰換備災物資(品)及辦理災害救助業務。
28,037	捐助個人	-	-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5,880	531-N2急難救助及外縣市民眾返鄉救助	7,500	7,600	
1	服務費用	3	3	
1	一般服務費	3	3	
1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3	3	補助款之匯款手續費。
5,87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497	7,597	
5,879	捐助、補助與獎助	7,497	7,597	
5,879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7,447	7,597	補助區公所及原民會辦理民眾急難救助金，本項計畫總計22,386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預算編列14,939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7,447千元。分別： 1.補助區公所辦理民眾急難救助金及辦理本市籍與外縣市民眾物資救助等5,447千元。 2.補助原民會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疾病醫療事故補助等2,000千元。
-	捐助個人	50	-	捐助外縣市民眾返鄉救助。
15,117	531-N3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	11,531	12,012	
15,11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1,531	12,012	
15,117	捐助、補助與獎助	11,531	12,012	
15,117	捐助個人	11,531	12,012	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本項經費總計446,699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預算編列435,168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11,531千元。
9,600	531-N4低收入戶子女生活補助	8,847	9,216	
9,6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847	9,216	
9,6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8,847	9,216	
9,600	捐助個人	8,847	9,216	低收入戶15歲以下子女生活扶助，本項經費總計161,708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算編列152,861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8,847千元。
4,228	531-N6實物銀行	4,882	4,838	
4,228	服務費用	4,707	4,691	
128	水電費	-	80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28	其他場所水電費	-	80	
2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6	91	
28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	50	
-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56	41	詳車輛明細表。
-	保險費	13	12	
-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13	12	詳車輛明細表。
4,072	專業服務費	4,638	4,508	
4,072	其他專業服務費	4,638	4,508	委託民間社福團體辦理食物銀行地點水電、機械設備物資資源媒合修護、管理、倉儲及運用等費用。
-	材料及用品費	128	99	
-	使用材料費	128	99	
-	油脂	128	99	詳車輛明細表。
-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47	48	
-	消費與行為稅	14	15	
-	使用牌照稅	14	15	詳車輛明細表。
-	規費	33	33	
-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15	15	辦理物資車輛之相關行政規費，國道通行費、停車月費、國道通行費及相關路邊停車費等用途。
-	汽車燃料使用費	18	18	詳車輛明細表。
1,548	531-N7經濟弱勢市民醫療費用補助	3,353	2,353	
1,54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353	2,353	
1,548	捐助、補助與獎助	3,353	2,353	
1,548	捐助個人	3,353	2,353	補助經濟弱勢市民醫療費用，本項經費總計6,934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預算編列3,581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3,353千元。
759	531-N8中低、低收入戶促進就業服務方案配合款	708	708	
660	服務費用	610	610	
112	郵電費	22	22	
112	郵費	22	22	服務通知所需郵資。
44	旅運費	20	20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44	其他旅運費	20	20	支付顧問、教授、講師、工作人員及社工人員出席會議及訪視所需之交通費用。
2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7	17	
27	印刷及裝訂費	17	17	辦理就業促進相關課程印刷費。
280	一般服務費	356	356	
280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356	356	審核中低收入戶4名社工人力配合款(勞健保、離職儲金)。
197	專業服務費	195	195	
197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95	195	辦理就業促進相關課程講師費、延聘專家學者出席會議諮詢費或諮商費及講師授課鐘點、帶領團體費。
99	材料及用品費	98	98	
99	用品消耗	98	98	
16	辦公(事務)用品	1	1	文具紙張等雜支費用。
82	其他用品消耗	97	97	辦理就業促進訓練課程之其他用品費用。
1,975	531-N9促進低收入戶就業計畫-以工代賑實施計畫	1,780	1,896	
1,975	服務費用	1,780	1,896	
1,975	一般服務費	1,780	1,896	
1,975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1,780	1,896	提供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市民短期工作機會，本項經費總計15,867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預算編列14,087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1,780千元。
1,191,802	社會福利支出	1,186,433	1,186,744	
13,943	532-A0辦理弱勢兒少暨單親家庭子女生活扶助	13,640	13,640	
593	服務費用	234	234	
237	郵電費	60	60	
170	郵費	20	20	業務用郵費。
66	電話費	40	40	業務用電話費。
7	旅運費	7	7	
7	國內旅費	7	7	赴中央及業務相關之機關洽公、開會差旅費。
34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63	163	
329	印刷及裝訂費	99	99	印製兒少相關福利措施書表及簡介等。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6	業務宣導費	64	64	辦理工作研討、講習、機構觀摩、宣導等費用。
5	一般服務費	4	4	
5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4	4	補助款之匯款手續費。
22	材料及用品費	70	70	
22	用品消耗	70	70	
19	辦公(事務)用品	50	50	所需文具紙張等辦公用品。
3	報章雜誌	20	20	業務所需訂閱報章雜誌及圖書等費用。
13,30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3,306	13,306	
13,306	捐助、補助與獎助	13,306	13,306	
1,000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000	1,000	補助區公所辦理單親家庭子女扶助業務行政費。
12,306	捐助個人	12,306	12,306	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暨單親家庭子女生活扶助，本項經費總計245,171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預算編列232,865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12,306千元。
22	其他	30	30	
22	其他支出	30	30	
22	其他	30	30	召開會議及辦理各項福利活動餐點、場地佈置等各項所需費用。
8,046	532-A1擴大照顧弱勢就業充實區公所輔助性人力計畫	8,243	8,243	
8,04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243	8,243	
8,046	捐助、補助與獎助	8,243	8,243	
8,046	捐助個人	8,243	8,243	擴大照顧弱勢家庭就業暨補充區公所承辦社福業務輔助性人力計畫。
202	532-A3推展弱勢兒童及家庭發展業務	203	300	
105	服務費用	124	124	
48	旅運費	39	39	
12	國內旅費	9	9	因業務所需市內(外)短長程旅費。
36	其他旅運費	30	30	支付顧問、專家學者等出席之交通費用。
56	專業服務費	85	85	
56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85	85	邀請專家學者出席、鐘點、撰稿、審稿及評鑑等相關費用。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78	材料及用品費	45	45	
78	用品消耗	45	45	
51	辦公(事務)用品	25	25	所需文具紙張等辦公用品。
27	其他用品消耗	20	20	業務所需消耗或非消耗品。
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4	121	
3	捐助、補助與獎助	24	121	
-	捐助國內團體	4	51	補助立案之社福團體辦理活動所需教材、保險及課程等相關費用。
3	捐助個人	20	70	弱勢家庭兒童托育補助。
16	其他	10	10	
16	其他支出	10	10	
16	其他	10	10	辦理業務相關場佈、餐點等各項費用。
73,582	532-A4辦理本市公辦民營托嬰及托育資源中心	96,907	97,980	
66,679	服務費用	86,033	85,928	
-	水電費	160	160	
-	其他場所水電費	160	160	公共托嬰中心、育兒資源中心等水電費。
14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20	120	
143	業務宣導費	120	120	公共托嬰中心及育兒資源中心相關業務宣導。
61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50	150	
593	一般房屋修護費	100	100	房屋漏水、天花板、地板、廚房衛浴等相關房舍修繕。
25	雜項設備修護費	50	50	機電、廚房設備、燈具門窗、遊具、器材等設施設備修繕。
65,919	專業服務費	85,603	85,498	
138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20	120	邀請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訪視、輔導、評鑑、勘查等費用。
65,782	其他專業服務費	85,483	85,378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公共托嬰中心、育兒資源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人事費、業務費、開辦費等。
-	材料及用品費	270	270	
-	用品消耗	270	270	
-	辦公(事務)用品	20	20	辦理業務所需辦公用品。
-	其他用品消耗	250	250	購置、更新相關圖書、繪本、小型教具、大型遊教具、感統器材、儲櫃、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辦公設備、桌椅、視聽用品、地墊等相關費用。
6,90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604	11,782	
6,832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604	11,782	
6,355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0,604	11,782	1.補助兒福中心管理三民兒福、前鎮草衙、愛群、彌陀、旗山育兒資源中心、三民兒福公共托嬰中心、育兒資源車委辦費，以及推展育兒支持服務所需經費(如輔導、訓練、宣導、教遊具購置等費用所需經費)10,404千元。 2.育兒資源中心房屋及設備修繕200千元。
140	捐助國內團體	-	-	
338	捐助個人	-	-	
7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	-	
70	獎勵費用	-	-	
3,030	532-A5辦理托嬰中心訪視輔導	3,292	3,292	
3,030	服務費用	3,292	3,292	
3,030	專業服務費	3,292	3,292	
3,030	其他專業服務費	3,292	3,292	辦理托嬰中心訪視輔導及訓練等。
330	532-A6發放生育津貼服務	330	330	
33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30	330	
33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30	330	
330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330	330	補助戶政事務所辦理生育津貼行政作業費330千元。
26,005	532-A7辦理居家托育服務登記管理服務	29,186	29,347	
25,842	服務費用	26,666	26,327	
25,842	專業服務費	26,666	26,327	
25,842	其他專業服務費	26,666	26,327	居家托育服務登記管理服務，本項經費總計27,366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預算編列700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26,666千元。
16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520	3,020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元。
361	532-B3圓夢基金暨推動少年社會參與等方案	361	361	
36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61	361	
361	捐助、補助與獎助	361	361	
361	捐助個人	361	361	促進少年社會參與，辦理創意圓夢公益行動補助計畫。
374	532-B4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計畫	350	350	
192	服務費用	168	168	
192	專業服務費	168	168	
192	其他專業服務費	168	168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少年代表培訓及參與。
18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82	182	
182	捐助、補助與獎助	182	182	
182	捐助國內團體	182	182	補助立案之社福團體、法人及社福機構辦理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計畫。
3,873	532-B5兒少監護權及收出養暨未成年陪同出庭服務	4,469	4,050	
596	服務費用	630	600	
596	專業服務費	630	600	
596	其他專業服務費	630	600	辦理陪同未成年人出庭及會面交往等費用。
3,27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839	3,450	
3,277	捐助、補助與獎助	3,839	3,450	
3,277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3,839	3,450	補助兒福中心辦理法院交查兒少監護權訪視調查委辦方案、座談、聯繫會議、在職訓練、評鑑等。
1,672	532-B6兒童少年收出養服務	2,400	2,000	
1,022	服務費用	1,200	1,000	
1,022	專業服務費	1,200	1,000	
1,022	其他專業服務費	1,200	1,000	委辦兒童及少年收出養資源服務中心人事費、業務費等。
65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200	1,000	
651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00	1,000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651	捐助個人	1,200	1,000	個案媒合前出養安置費用、自行求助經評估有安置需求者安置費用。
161	532-B9充實活化兒福中心設施設備計畫	161	161	
16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61	161	
161	捐助、補助與獎助	161	161	
161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61	161	兒福中心設施設備維修161千元。
92	532-C1高雄市全方位幼托資源整合APP(好神托2.0)資安檢測執行計畫	-	-	
9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	-	
92	捐助、補助與獎助	-	-	
92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	-	
1,076	532-D0婦幼社區福利	1,077	1,077	
1,076	服務費用	1,077	1,077	
36	旅運費	36	36	
36	國內旅費	36	36	赴中央及業務相關之洽公、開會差旅費。
1,040	一般服務費	1,041	1,041	
1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1	1	撥付支付本市兒少保護安置機構委辦費之匯款手續費。
1,040	外包費	1,040	1,040	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僱請保警費用。
21,567	532-D1委辦經營婦幼安置機構	25,367	26,838	
21,567	服務費用	25,367	26,838	
21,567	專業服務費	25,367	26,838	
21,567	其他專業服務費	25,367	26,838	委託民間單位經營管理小星星家園、高雄市路得學舍、榮耀之家及陽光家園等兒少安置機構業務費25,367千元。
174	532-D2婦幼社區設施	156	156	
17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56	156	
174	捐助、補助與獎助	156	156	
174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56	156	補助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各會議室及親子遊戲室、戶外器材等設施設備汰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舊換新。
5,317	532-D3新住民家庭照顧輔導	5,352	5,790	
4,933	服務費用	5,194	5,632	
10	郵電費	9	9	
10	郵費	9	9	業務用郵資。
-	旅運費	4	4	
-	其他旅運費	4	4	支付顧問、教授、講師出席之差旅費等。
7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	-	
73	一般房屋修護費	-	-	
4,850	專業服務費	5,181	5,619	
8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8	8	8 辦理新住民相關會議或專題諮詢、講座、表演等邀請專家學者出席費、鐘點費、撰稿、審稿、表演、評鑑等相關費用。
4,843	其他專業服務費	5,173	5,611	1.委託學術機構或民間團體辦理新住民家庭支持輔導、個案管理服務、支持性措施及研究等費用3,091千元。 2.委託民間團體經營管理高雄市路竹新住民及婦女家庭服務中心1,834千元。 3.委託民間團體經營管理高雄市鳳山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248千元。
114	材料及用品費	61	61	
114	用品消耗	61	61	
68	辦公(事務)用品	36	36	業務用文具紙張等費用。
22	農業與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	-	-	
25	其他用品消耗	25	25	購置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內各空間零星物品。
18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9	29	
18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9	29	
180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	-	
-	捐助國內團體	29	29	補助立案之財團法人、公益社團法人等非營利團體辦理新住民家庭研習、講座、宣導、子女課輔、親職教育及相關研究等費用。
90	其他	68	68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90	其他支出	68	68	
90	其他	68	68	召開會議及辦理新住民婦女活動餐點、場地佈置等各項所需費用。
219	532-D4辦理婦女福利服務業務	233	233	
206	服務費用	220	220	
34	郵電費	31	31	
10	郵費	9	9	業務用郵資等。
23	電話費	22	22	業務用電話費。
21	旅運費	12	12	
15	國內旅費	12	12	赴中央及業務相關之機構洽公、開會差旅費等。
6	其他旅運費	-	-	
1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	20	
14	印刷及裝訂費	20	20	印製婦女福利簡介、婦權會相關會議資料。
138	專業服務費	157	157	
138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57	157	辦理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議或專題諮詢、研討會、婦女福利講座、審查會等邀請專家學者出席費、鐘點費、撰稿費、審稿、評鑑等相關費用。
13	材料及用品費	13	13	
13	用品消耗	13	13	
3	辦公(事務)用品	3	3	業務用所需文具紙張等費用。
9	其他用品消耗	10	10	業務用所需環境整理、獎牌製作、電腦耗材、活動(會議)餐費及購置業務用品、圖書等。
1,197	532-D6補助團體辦理婦女福利服務活動	925	925	
285	服務費用	152	152	
2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	-	
20	業務宣導費	-	-	
2	一般服務費	2	2	
2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2	2	委託辦理本局政策性婦女福利活動之匯款手續費。
262	專業服務費	150	150	
262	其他專業服務費	150	150	委託辦理本局政策性婦女福利活動。
91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	773	773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動費			
912	捐助、補助與獎助	773	773	
912	捐助國內團體	773	773	1.補助立案之財團法人、公益社團法人等非營利團體辦理婦女權益及性別平等方案302千元。 2.補助立案之財團法人、公益社團法人等非營利團體辦理新住民據點或支持性服務方案等費用71千元。 3.補助立案之財團法人、公益社團法人等非營利團體辦理婦女節慶活動、婦女多元空間議題培力計畫等相關費用400千元。
139	532-D7CEDAW及性別主流化	142	142	
117	服務費用	112	112	
1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	7	
10	印刷及裝訂費	7	7	印製CEDAW及性別主流化會議資料。
108	專業服務費	105	105	
25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75	75	辦理性別主流化、CEDAW相關課程、座談之專家學者出席費、鐘點費。
83	其他專業服務費	30	30	委託辦理宣導性別主流化推動CEDAW公約及辦理性別平等意識培力等活動。
-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0	30	
-	捐助、補助與獎助	30	30	
-	捐助國內團體	30	30	補助立案之財團法人、公益社團法人等非營利團體辦理性別平等活動等。
22	其他	-	-	
22	其他支出	-	-	
22	其他	-	-	
622	532-D8社區婦女大學系列課程	640	640	
495	服務費用	600	600	
29	旅運費	7	7	
29	其他旅運費	7	7	辦理社區婦女大學講師交通費。
3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	5	
36	印刷及裝訂費	5	5	辦理社區婦女大學印刷及裝訂費。
3	業務宣導費	-	-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	一般服務費	-	-	
-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	-	
427	專業服務費	588	588	
427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588	588	辦理社區婦女大學講師鐘點費等。
127	其他	40	40	
127	其他支出	40	40	
127	其他	40	40	社區婦女大學戶外參訪、說明會、講師年度座談等住宿、餐食及紀錄片等播映版權等相關費用。
1,746	532-D9活絡婦女福利據點功能	1,750	1,750	
1,746	服務費用	1,750	1,750	
1,746	專業服務費	1,750	1,750	
1,746	其他專業服務費	1,750	1,750	1.委託辦理婦女經濟培力相關業務費950千元。 2.委託辦理完善綜合福利場館及相關福利空間維運量能計畫相關業務費800千元。
232	532-E0辦理單親家庭照顧業務	193	193	
80	服務費用	92	102	
46	郵電費	39	39	
24	郵費	30	30	業務用郵資費。
23	電話費	9	9	業務用電話費。
-	旅運費	4	4	
-	其他旅運費	4	4	支付顧問、教授、講師出席之差旅費等。
2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6	46	
26	印刷及裝訂費	26	26	印製單親家庭福利措施書表及簡介等。
-	業務宣導費	10	20	辦理工作研討、講習、機構觀摩、宣導等費用。
8	專業服務費	13	13	
8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3	13	邀請專家學者參與單親及特殊境遇家庭服務專案會議、諮詢、評鑑、講座、撰稿、審稿、表演等費用。
68	材料及用品費	45	35	
68	用品消耗	45	35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59	辦公(事務)用品	35	25	業務用文具紙張等。
10	其他用品消耗	10	10	購置單親家園內部及單親業務所需消耗或非消耗品費用。
24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4	28	
24	規費	24	28	
24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24	28	1.查調代償單親創業貸款戶財稅資料支付之規費23千元。 2.單親家園租金追繳支付之規費1千元。
60	其他	32	28	
60	其他支出	32	28	
60	其他	32	28	召開會議及辦理各項福利活動餐點、場佈等各項所需費用。
3,877	532-E1單親家園經營管理	3,989	3,989	
217	服務費用	168	168	
2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	-	
25	一般房屋修護費	-	-	
101	保險費	110	110	
101	一般房屋保險費	110	110	單親家園地震火險費。
92	一般服務費	58	58	
92	公證費	58	58	單親家園租賃公證費。
3,66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821	3,821	
3,660	房租	3,821	3,821	
3,660	一般房屋租金	3,821	3,821	1.向都發局承租五甲國宅，含租金及押金884千元。 2.向都發局租用左營翠華及小港山明國宅作為單親家庭服務據點、單親家園等租金及押金2,937千元。
318	532-E2單親及特殊境遇家庭培力	317	497	
31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17	497	
318	捐助、補助與獎助	317	497	
167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	-	
151	捐助國內團體	317	497	補助立案之財團法人、公益社團法人等非營利團體辦理弱勢婦女及單親家庭服務方案。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7,053	532-E3委辦單親家庭照顧輔導	8,261	7,561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單親家庭服務據點、單親家園。
7,053	服務費用	8,261	7,561	
7,053	專業服務費	8,261	7,561	
51	電腦軟體服務費	-	-	
7,002	其他專業服務費	8,261	7,561	
1,510	532-E4高雄婦女自立生活服務	-	-	
1,51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	-	
1,510	捐助、補助與獎助	-	-	
1,510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	-	
300	532-E6高雄市新住民事務專案辦公室	302	302	
159	服務費用	208	208	
20	郵電費	26	26	
-	郵費	2	2	
20	電話費	24	24	
4	旅運費	21	21	
-	國內旅費	21	21	
4	其他旅運費	-	-	
11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0	100	
-	印刷及裝訂費	40	40	
112	業務宣導費	60	60	
-	一般服務費	1	1	
-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1	1	
24	專業服務費	60	60	
24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60	60	
52	材料及用品費	46	46	
52	用品消耗	46	46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	辦公(事務)用品	36	36	業務用所需文具紙張等費用。
-	農業與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	3	3	購置辦公環境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等費用。
52	其他用品消耗	7	7	購置辦公用物品等費用。
3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	8	
34	捐助、補助與獎助	8	8	
34	捐助個人	8	8	補助辦理促進新住民社會參與及相關業務活動計畫等。
54	其他	40	40	
54	其他支出	40	40	
54	其他	40	40	召開會議及辦理各項新住民活動餐點、場地佈置、申報公共安全及消防安檢等各項費用。
1,307	532-E9補助家防中心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及兒少保護防治計畫	5,530	5,309	
1,30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530	5,309	
1,307	捐助、補助與獎助	5,530	5,309	
1,307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5,530	5,309	1.辦理特殊境遇家庭輔導處遇、自立服務等方案相關費用1,698千元。 2.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及兒少保護防治宣導405千元。 3.推動高雄市家庭暴力相對人預防性多元服務方案265千元。 4.委託民間單位推動保護性個案後續處遇服務及方案費用3,162千元。
1,494	532-F1高雄市性騷擾被害人個案管理服務方案	1,494	1,494	
1,494	服務費用	1,494	1,494	
1,494	專業服務費	1,494	1,494	
513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513	513	辦理性騷擾事件調查、調解會議及召開性騷擾防治會等會議委員出席費、鐘點費、撰稿、審稿、表演及評鑑等相關費用。
981	其他專業服務費	981	981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高雄市性騷擾防治個案服務方案等費用。
150	532-F2推動高雄市家庭暴力相對人預防性多元服務方案	-	-	
15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	-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50	捐助、補助與獎助	-	-	
150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	-	
104	532-F3高雄市衛生局家內性侵害案件相對人裁前鑑定及處遇	-	-	
10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	-	
104	捐助、補助與獎助	-	-	
104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	-	
-	532-F4婦女生活需求狀況調查研究經費	694	-	
-	服務費用	694	-	
-	專業服務費	694	-	
-	其他專業服務費	694	-	委託學術機構辦理本市111年婦女生活需求狀況調查研究案。
30,785	532-G0補助長青中心辦理老人福利計畫	31,118	28,823	
30,78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1,118	28,823	
30,785	捐助、補助與獎助	31,118	28,823	
30,785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31,118	28,823	1.辦理活化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方案2,602千元。 2.辦理補助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所需業務費及志工相關費用(依據中央規定編列一定比例配合款)12,690千元。 3.辦理老人預防照顧服務方案8,083千元。 4.辦理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等業務相關費用暨旅費3,964千元。 5.辦理老玩童幸福專車等活動1,000千元。 6.補助社團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等相關設備費500千元。 7.辦理推展志願服務相關業務245千元。 8.辦理重陽節系列活動935千元。 9.協助設置原住民老人日間關懷站提供定時定點日托服務600千元。 10.承租五甲國宅為五甲老人活動中心之年租金499千元。
896	532-G1辦理在宅緊急救援通報系統連線費	4,570	4,570	
896	服務費用	4,570	4,570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896	專業服務費	4,570	4,570	
896	其他專業服務費	4,570	4,570	委託民間機構辦理在宅緊急救援通報系統相關費用。
2,122	532-G2辦理老人照顧管理及居住服務	5,131	4,999	
1,980	服務費用	3,064	3,064	
-	旅運費	5	5	
-	其他旅運費	5	5	支付專家學者之交通費。
-1	保險費	16	16	
-1	一般房屋保險費	16	16	向市府都發局承租翠華國宅6戶住宅及2店舖辦理「北區支持型住宅-銀髮家園暨老人社區照顧服務」業務房屋地震險、火險。
1,980	專業服務費	3,043	3,043	
2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60	60	辦理相關會議或專題諮詢、講座、表演等邀請專家學者出席費、鐘點費、撰稿、審稿、表演、評鑑等相關費用。
1,960	其他專業服務費	2,983	2,983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特別照顧津貼、緊急救援連線等申請案之評估2,983千元。
142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067	1,935	
142	房租	2,067	1,935	
142	一般房屋租金	2,067	1,935	1.向都發局承租翠華國宅6戶住宅及2店舖辦理「北區支持型住宅-銀髮家園暨老人社區照顧服務」租金627千元。 2.向都發局承租前金大同社會住宅16戶辦理「前金銀髮家園」租金費用1,440千元。
12,358	532-G3辦理敬老活動	12,296	12,296	
12,358	服務費用	10	12,296	
9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	10	
95	印刷及裝訂費	10	10	印製重陽節活動宣導品等資料。
12,263	專業服務費	-	12,286	
12,263	其他專業服務費	-	12,286	
-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2,286	-	
-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286	-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2,286	-	補助本市38區區公所辦理敬老活動。
400	532-G4辦理銀髮族市民農園	400	400	
400	服務費用	400	400	
400	專業服務費	400	400	
400	其他專業服務費	400	400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銀髮族市民農園相關費用。
7,868	532-G5委託經營管理富民長青中心與阿蓮中心	8,477	8,477	
7,868	服務費用	8,477	8,477	
7,868	專業服務費	8,477	8,477	
7,868	其他專業服務費	8,477	8,477	1.委託民間單位經營管理富民長青中心5,973千元。 2.委託民間單位經營管理阿蓮區老人活動中心2,504千元。
1,342	532-G6委託經營管理老人活動站、活動中心	1,451	1,406	
1,342	服務費用	1,451	1,406	
1,342	專業服務費	1,451	1,406	
1,342	其他專業服務費	1,451	1,406	1.委託民間單位經營管理鹽埕老人活動站901千元。 2.委託民間單位經營管理大寮老人活動中心550千元。
24,331	532-G7辦理長期照顧整合型計畫	38,821	38,821	
24,33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8,821	38,821	
24,331	捐助、補助與獎助	38,821	38,821	
24,331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38,821	38,821	辦理長期照顧整合型計畫【含照顧服務、專業服務、交通接送服務、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餐飲服務(含非長照個案)、失智老人團體家屋等】等服務及資源布建費用、長照整備人力雇主負擔勞健保及2名長期照顧人事費用。
39,890	532-G8補助低收入及中低收入老人安置、養護費	80,316	80,316	
8	服務費用	4	4	
8	一般服務費	4	4	
8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4	4	機構安置養護費匯款手續費。
39,88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	80,312	80,312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動費			
39,881	捐助、補助與獎助	80,312	80,312	
39,881	捐助個人	80,312	80,312	補助65歲以上弱勢老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老人委託機構安置養護費用，本項經費總計115,880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預算編列35,568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80,312千元。
3,809	532-H0促進老人社會參與	3,850	4,000	
112	服務費用	5	5	
11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	5	
112	印刷及裝訂費	5	5	印製敬老卡申請表及宣導品等資料。
3,69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845	3,995	
3,697	捐助、補助與獎助	3,845	3,995	
96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01	101	補助區公所辦理優惠記名卡二次製卡行政作業費用。
3,601	捐助個人	3,744	3,894	本市65歲以上老人搭乘公共車船、捷運票卡製作等補助費用。
278,925	532-H165歲以上老人全民健康保險補助	276,452	278,925	
278,92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76,452	278,925	
278,925	捐助、補助與獎助	276,452	278,925	
278,925	捐助個人	276,452	278,925	65歲以上老人全民健康保險補助，本項經費總計2,500,462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預算編列2,224,010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276,452千元。
36,192	532-H3補助仁愛之家辦理老人相關業務	33,605	30,605	
36,19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3,605	30,605	
36,192	捐助、補助與獎助	33,605	30,605	
36,192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33,605	30,605	1.護理人力勞務委外費用3,249千元。 2.委託民間團體辦理長期照顧服務相關費用269千元。 3.委託民間單位辦理低收入戶機構照顧安置費6,434千元。 4.辦理廳舍整建及購置設施設備30千元。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5.辦理照顧服務員人力勞務委外費用20,056千元。 6.駕駛、水電及園區、環境綠美化勞務及清潔人力委外等案3,397千元。 7.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守護家園服務費用170千元。
175	532-H4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推展老人福利服務	450	500	
17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450	500	
175	捐助、補助與獎助	450	500	
175	捐助國內團體	450	500	補助財團法人、社團法人、機構及團體，於本市辦理各項老人福利活動、老人福利教育訓練及宣導推廣工作等公益性活動經費。
473	532-H6辦理老人餐食費用	552	552	
47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52	552	
473	捐助、補助與獎助	552	552	
473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552	552	補助原民會辦理原住民地區部落食堂服務計畫。
-	532-H7辦理非家暴老人保護個案追蹤輔導服務方案	3,224	3,139	
-	服務費用	3,224	3,139	
-	專業服務費	3,224	3,139	
-	其他專業服務費	3,224	3,139	委託民間單位辦理非家暴老人保護個案追蹤輔導服務方案。
-	532-H8老人福利機構服務量能計畫	1,606	1,606	
-	服務費用	1,606	1,606	
-	專業服務費	1,606	1,606	
-	其他專業服務費	1,606	1,606	委託民間單位辦理老人福利機構獎助服務費。
1,157	532-H9到宅沐浴服務計畫	2,000	2,000	
1,157	服務費用	2,000	2,000	
1,157	專業服務費	2,000	2,000	
1,157	其他專業服務費	2,000	2,000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到宅沐浴服務。
1,181	532-I2委託經營管理美濃區域型長青中心	1,316	1,268	
1,181	服務費用	1,316	1,268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181	專業服務費	1,316	1,268	
1,181	其他專業服務費	1,316	1,268	委託民間團體經營管理美濃區域型長青中心專業人力費、營運費(含業務費、維護費)。
288	532-18原住民老人友善健康農園計畫	138	300	
28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38	300	
288	捐助、補助與獎助	138	300	
288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38	300	1.補助原民會接管杉林大愛C2社區教室閒置空間，整建可供種植園地，並陸續結合文建站閒置空間試辦。 2.建立本市原住民非營利休閒耕種老人基本資料。 3.整合在地原住民社團、同鄉會及文建站資源。
1,155	532-J0辦理ICF鑑定與評估新制委辦費及業務費	1,165	955	
1,056	服務費用	1,062	861	
398	郵電費	408	249	
310	郵費	321	201	業務用郵資。
87	電話費	87	48	業務電話費及網路費。
29	旅運費	70	70	
29	國內旅費	60	60	辦理ICF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洽公、開會、外勤訪視、受訓等旅費、公務車輛過路費及停車費。
-	其他旅運費	10	10	辦理ICF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課程講師、專業團隊委員及相關專家學者所需差旅費。
29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40	240	
166	印刷及裝訂費	140	140	辦理ICF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訪談題本、審查會議、研習課程、教育訓練等資料印刷費。
128	業務宣導費	100	100	辦理ICF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宣導活動宣導品、單張、海報、手冊、廣告費用、教材紙張文宣資料費等。
3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9	49	
37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49	49	詳車輛明細表。
7	保險費	3	3	
7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3	3	詳車輛明細表。
1	一般服務費	3	3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3	3	匯款手續費。
291	專業服務費	289	247	
291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74	232	辦理ICF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專業團隊委員或辦理相關評鑑(選)委員及相關專家學者所需出席費及講師鐘點費。
-	其他專業服務費	15	15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需求評估等費用。
24	材料及用品費	49	40	
24	使用材料費	49	40	
24	油脂	49	40	詳車輛明細表。
-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5	15	
-	地租及水租	15	15	
-	場地租金	15	15	辦理ICF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場地租賃。
32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8	18	
22	消費與行為稅	11	11	
22	使用牌照稅	11	11	詳車輛明細表。
10	規費	7	7	
-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1	1	辦理物資車輛之相關行政規費，國道通行費、停車月費、國道通行費及相關路邊停車費等用途。
10	汽車燃料使用費	6	6	詳車輛明細表。
43	其他	21	21	
43	其他支出	21	21	
43	其他	21	21	辦理ICF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定點、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之場地佈置及餐費等。
28,127	532-J1委託團體辦理社區照顧及公設民營委辦業務	37,135	36,844	
28,127	服務費用	37,135	36,844	
24	郵電費	-	-	
24	電話費	-	-	
28,102	專業服務費	37,135	36,844	
28,102	其他專業服務費	37,135	36,844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公設民營身心障礙機構、社區照顧服務業務所需委辦費、人事、維護、業務、行政事務、變更使用執照、裝修及購置設備等相關費用。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5,352	532-J2補助機構服務費、學員交通費及機構獎勵金	16,258	16,258	
15,35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6,258	16,258	
15,352	捐助、補助與獎助	15,958	15,958	
15,352	捐助國內團體	15,958	15,958	補助公設民營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服務費及學員交通費，本項經費總計20,703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預算編列4,745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15,958千元。
-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300	300	
-	獎勵費用	300	300	公私立及公設民營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評鑑績優單位獎勵金，本項經費總計390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預算編列90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300千元。
2,061	532-J3辦理公設民營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行政費用	1,812	1,803	
491	服務費用	499	499	
182	郵電費	65	65	
12	郵費	50	50	業務用郵資。
170	電話費	15	15	業務用電話費。
22	旅運費	110	110	
18	國內旅費	65	65	辦理會勘、研討、評選、評鑑等工作人員洽公、開會、受訓等旅費。
4	其他旅運費	45	45	評鑑委員及諮詢委員所需差旅費。
7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5	15	
73	印刷及裝訂費	15	15	辦理活動、會議、評鑑、評選、研習、觀摩印刷裝訂等雜支費用。
-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9	49	
-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49	49	詳車輛明細表。
5	保險費	28	28	
5	一般房屋保險費	25	25	辦理公設民營及委外方案租用場地、房舍所需保險費等。
-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3	3	詳車輛明細表。
210	專業服務費	232	232	
21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32	232	辦理會勘、研討、研習、評選、評鑑等專家學者出席費。
126	材料及用品費	62	53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5,598	專業服務費	7,413	7,413	
5,598	其他專業服務費	7,413	7,413	委託法人團體或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及心理重建服務、特殊障別家屬互助團體、自立生活支持服務、社區服務、照顧服務評估、社區居住、家庭關懷訪視及服務、家庭照顧者研習、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及身障者其他相關服務等。
21,55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696	21,559	
21,558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696	21,559	
21,558	捐助個人	20,696	21,559	補助本市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或住宿式照顧等費用，本項經費總計828,654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預算編列807,958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20,696千元。
308	532-J6辦理身障者社區照顧業務相關行政費用	280	280	
247	服務費用	195	195	
6	郵電費	20	20	
6	郵費	10	10	業務用郵資。
-	電話費	10	10	業務用電話費。
63	旅運費	62	62	
61	國內旅費	37	37	辦理會勘、研討、評選、評鑑等工作人員洽公、開會、受訓等旅費。
2	其他旅運費	25	25	
1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	13	
16	印刷及裝訂費	10	10	辦理活動、會議、評鑑、評選、研習、觀摩印刷裝訂等雜支費用。
-	業務宣導費	3	3	辦理相關業務宣導費。
161	專業服務費	100	100	
161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00	100	評鑑委員及諮詢委員所需出席費。
10	材料及用品費	24	24	
10	用品消耗	24	24	
10	辦公(事務)用品	14	14	評選、研習、觀摩之文具紙張等雜支費用。
-	其他用品消耗	10	10	辦理相關福利業務等用品。
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	20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8	補貼、獎勵、慰問、照 護與救濟	20	20	
8	獎勵費用	20	20	獎勵身心障礙團體辦理節慶或福利服 務活動獎品或摸彩品。
43	其他	41	41	
43	其他支出	41	41	
43	其他	41	41	召開會議及辦理各項福利活動餐點、 場佈等各項所需費用。
28,381	532-J7補助團體辦理活動、 設施設備費及福利方案	39,963	36,163	
28,38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 費	39,963	36,163	
28,381	捐助、補助與獎助	39,963	36,163	
28,381	捐助國內團體	39,963	36,163	1.補助身心障礙機構、社團舉辦各項 身心障礙福利活動充實設備及各項專 案服務及補助身心障礙團體推展福利 服務所需事務費6,276千元。 2.補助身心障礙團體、機構或公益法 人辦理社區式服務方案33,299千元。 3.補助身心障礙團體、機構辦理社區 日間佈建計畫費用338千元。 4.補助身心障礙團體、機構辦理高雄 市友善商家增值計畫50千元。
9,218	532-J8委辦促進身心障礙者 社會參與服務	13,032	13,355	
9,218	服務費用	13,032	13,355	
9,218	專業服務費	13,032	13,355	
9,218	其他專業服務費	13,032	13,355	1.委託辦理聽語障者手語推廣、翻譯 及視訊諮詢等福利服務及委託民間團 體、單位辦理其他身心障礙者創新性 福利服務共2,169千元。 2.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輔具專業諮詢 、租借等相關推廣服務，本項經費總 計11,140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預算 編列2,268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 基金編列8,872千元。 3.推展本市無障礙友善商家計畫625 千元。 4.精神障礙弱勢家庭支持服務330千 元。 5.身心障礙者心理重建服務186千元 。 6.聽語障礙者同步聽打服務850千元 。
32,575	532-J9身心障礙者輔助器具 補助	30,013	31,264	
32,575	會費、捐助、補助、分	30,013	31,264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32,575	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30,013	31,264	
40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	-	
32,535	捐助個人	30,013	31,264	補助本市身心障礙者購置輔助器具費用，本項經費總計80,912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預算編列50,899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30,013千元。
36	532-K0辦理手語翻譯等業務相關行政費用	47	47	
8	服務費用	15	15	
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5	15	
8	印刷及裝訂費	5	5	辦理活動、會議、評鑑、評選、研習、觀摩印刷裝訂等雜支費用。
-	業務宣導費	10	10	辦理活動、會議、評鑑、評選、研習、觀摩文具紙張等雜支費用。
11	材料及用品費	25	25	
11	用品消耗	25	25	
4	辦公（事務）用品	10	10	辦理活動、會議、評鑑、評選、研習、觀摩文具紙張等雜支費用。
7	其他用品消耗	15	15	購置業務所需碳粉、墨水匣等消耗或非消耗品。
17	其他	7	7	
17	其他支出	7	7	
17	其他	7	7	召開會議及辦理各項福利活動餐點、場佈等各項所需費用。
1,277	532-K1補助身障者社會參與	1,277	1,500	
1,27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277	1,500	
1,277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77	1,500	
1,277	捐助個人	1,277	1,500	補助本市身心障礙者，每人每月搭乘本市公營公共車船、民營市區公車共計100段次；補助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一人捷運半價補助及捷運票卡製作費用。
77,431	532-K2身心障礙者健康保險補助	62,431	62,431	
77,43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2,431	62,431	
77,431	捐助、補助與獎助	62,431	62,431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77,431	捐助個人	62,431	62,431	1.補助設籍本市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證明者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保費自付額。 2.本項經費共計400,944千元，分別 於本局單位預算編列338,513千元及 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62,431千 元。
4,503	532-K3辦理視覺障礙者生活 照顧輔佐服務	4,779	4,779	
4,503	服務費用	4,770	4,770	
-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	10	
-	印刷及裝訂費	10	10	辦理活動、會議、評鑑、評選、研習 、觀摩印刷裝訂等雜支費用。
4,503	專業服務費	4,760	4,760	
4,503	其他專業服務費	4,760	4,760	委託辦理視覺障礙者生活照顧輔佐服 務。
-	材料及用品費	4	4	
-	用品消耗	4	4	
-	辦公(事務)用品	2	2	辦理活動、會議、評鑑、評選、研習 、觀摩文具紙張等雜支費用。
-	其他用品消耗	2	2	辦理相關業務其他用品費用。
-	其他	5	5	
-	其他支出	5	5	
-	其他	5	5	召開會議及辦理各項福利活動餐點、 場佈等各項所需費用。
12,556	532-K4補助無障礙之家辦理 身障者生涯轉銜暨個案服務 等委辦費	12,962	11,711	
12,55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 費	12,962	11,711	
12,556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962	11,711	
12,556	補(協)助政府機關 (構)	12,962	11,711	1.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暨個案管 理服務、身心障礙者法院監護宣告、 補助宣告案件服務及訪視調查報告、 法院輔佐人等服務7,514千元。 2.辦理本市弱勢身心障礙者安置及急 難救助等相關費用4,998千元。 3.辦理國際身心障礙者日系列及主軸 活動450千元。
28,656	532-K5辦理照顧服務業務費 、人事費及委辦費等	32,543	31,401	
28,65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 費	32,543	31,401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8,656	捐助、補助與獎助	32,543	31,401	
28,656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32,543	31,401	1.補助無障礙之家辦理「護理人員提供護理技術服務計畫」573千元。 2.補助無障礙之家辦理高齡重度智障者住宿照顧專區相關費用6,478千元。 3.補助無障礙之家辦理全日型照顧服務費988千元。 4.補助社會福利團體辦理充實生服員(監護工)照顧人力實施計畫15,772千元。 5.委託身心障礙團體辦理學齡前身心障礙兒童日間照顧服務及成人日間服務中心照顧等委辦費、日間照顧費8,060千元。 6.補助無障礙之家購置家民照顧安全使用腹部約束帶30千元。 7.補助社會福利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訓練業務經費438千元。 8.補助無障礙之家辦理自閉症社區日間作業設施204千元。
25	532-K6補助復康巴士油料及養護費	33	37	
2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3	37	
25	捐助、補助與獎助	33	37	
25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33	37	補助無障礙之家辦理復康巴士油料及養護費。
52,694	532-K7辦理身障者無障礙運輸交通服務	30,000	30,000	
52,69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0,000	30,000	
52,694	捐助、補助與獎助	30,000	30,000	
52,694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30,000	30,000	補助交通局委託民營業者辦理無障礙運輸交通服務，本項經費總計81,000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預算編列51,000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30,000千元。
964	532-K9委託區公所辦理身障證明	964	964	
964	服務費用	964	964	
964	專業服務費	964	964	
964	其他專業服務費	964	964	委託區公所辦理身心障礙證明核發業務所需通訊費、耗材費、物品費及業務增加所需之人事補助費，本項經費總計1,332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預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編列368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964千元。
1,158	532-L4無障礙之家一樓防水整修工程	-	-	
1,15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	-	
1,158	捐助、補助與獎助	-	-	
1,158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	-	
83,179	532-L6無障礙之家北區分院興建費用	-	-	
83,17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	-	
83,179	捐助、補助與獎助	-	-	
83,179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	-	
2,462	532-L7身心障礙者整合醫療服務擴展計畫	1,500	1,500	
2,46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500	1,500	
2,462	捐助、補助與獎助	1,500	1,500	
2,462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500	1,500	補助衛生局辦理身心障礙者整合醫療服務擴展計畫。
148	532-L8辦理本市身心障礙者鑑定作業暨長照服務宣導計畫	-	-	
14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	-	
148	捐助、補助與獎助	-	-	
148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	-	
10,240	532-L9辦理本市龍發堂個案醫療及安置補助計畫	7,140	11,916	
10,24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140	11,916	
10,240	捐助、補助與獎助	7,140	11,916	
10,240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7,140	11,916	補助衛生局辦理本市龍發堂個案醫療及安置補助計畫。
7,704	532-P1五區綜合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業務	5,294	5,294	
3,198	服務費用	3,492	3,492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853	水電費	1,194	1,194	
853	其他場所水電費	1,194	1,194	業務用水電費用。 東區：100千元 西區：288千元 南區：225千元 北區：131千元 中區：450千元
482	郵電費	750	750	
2	郵費	6	6	業務用郵費。 東區：2千元 南區：4千元
480	電話費	744	744	業務用電話費。 東區：40千元 西區：375千元 南區：90千元 北區：79千元 中區：160千元
25	旅運費	24	24	
25	國內旅費	24	24	辦理業務相關活動、洽公、開會、訪案之車資及旅費。 東區：6千元 南區：18千元
1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3	23	
10	業務宣導費	23	23	辦理工作研討、講習、機構觀摩、宣導活動等費用。 東區：20千元 中區：3千元
1,79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49	1,449	
1,207	一般房屋修護費	760	760	各中心建築修繕維護費用。 東區：180千元 西區：240千元 南區：90千元 中區：250千元
583	雜項設備修護費	689	689	各中心辦公設備、器材維修費用。 東區：65千元 西區：245千元 南區：180千元 北區：49千元 中區：150千元
27	保險費	42	42	
27	一般房屋保險費	42	42	社福中心火險費用。 東區：20千元 西區：8千元 南區：14千元
12	專業服務費	10	10	
12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0	10	辦理業務相關活動之講師鐘點費等。 東區：10千元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743	材料及用品費	599	599	
743	用品消耗	599	599	
347	辦公(事務)用品	222	222	業務用文具紙張等雜支費用。 東區：20千元 西區：66千元 南區：63千元 北區：8千元 中區：65千元
117	報章雜誌	125	125	業務用書報雜誌等費用。 東區：32千元 南區：27千元 北區：26千元 中區：40千元
279	其他用品消耗	252	252	業務所需消耗品或非消耗品購置費用。 東區：27千元 西區：80千元 南區：45千元 中區：100千元
273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39	339	
242	房租	259	259	
242	一般房屋租金	259	259	社福中心房租等費用。 西區：259千元
30	機器租金	80	80	
30	機械及設備租金	80	80	社福中心設備租金等費用。 西區：80千元
2,72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	-	
2,728	捐助、補助與獎助	-	-	
2,728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	-	
762	其他	864	864	
762	其他支出	864	864	
762	其他	864	864	社福中心場地清潔費、雜支費用等。 東區：252千元 西區：117千元 南區：225千元 中區：270千元
8,567	532-P5弱勢家庭學生擔任少服員	6,670	6,670	
8,56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670	6,670	
8,567	捐助、補助與獎助	6,670	6,670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196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	-	輔導弱勢家庭青少年擔任少服員，本項經費總計19,906千元，分別於本局單位預算編列13,236千元及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6,670千元。
6,371	獎助學員生給與	6,670	6,670	
689	532-P8未成年懷孕防治及青少年父母協助方案	-	-	
68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	-	
689	捐助、補助與獎助	-	-	
670	捐助國內團體	-	-	
18	捐助個人	-	-	
724	532-P9本市少年自立生活方案	724	850	
72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24	850	
724	捐助、補助與獎助	724	850	
724	捐助國內團體	724	850	
577	532-Q0志願服務相關計畫	577	600	
57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77	600	
577	捐助、補助與獎助	577	600	
577	捐助國內團體	577	600	
1,660	532-Q3志工資源中心服務方案	1,906	1,906	
1,660	服務費用	1,906	1,906	
1,660	專業服務費	1,906	1,906	
1,660	其他專業服務費	1,906	1,906	
2,727	532-Q6弱勢兒少寒暑期餐食服務計畫	2,727	2,800	
2,727	服務費用	2,727	2,800	
2,727	專業服務費	2,727	2,800	
2,727	其他專業服務費	2,727	2,800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4,676	532-Q7兒童少年追蹤輔導暨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4,676	5,340	配合中央委辦民間單位辦理兒童少年結束家外安置暨司法轉向兒童少年追蹤輔導暨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4,676	服務費用	4,676	5,340	
1	一般服務費	-	-	
1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	-	
4,675	專業服務費	4,676	5,340	
4,675	其他專業服務費	4,676	5,340	
240	532-Q8輔導個案家庭親職教育及支持性服務	-	-	
24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	-	
240	捐助、補助與獎助	-	-	
240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	-	
1,100	532-R0補助疑遭遺棄個案養護照顧費用	500	500	補助未具老人及身心障礙身份之疑遭遺棄個案養護照顧費用。
1,1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00	500	
1,1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500	500	
1,100	捐助個人	500	500	
32,933	532-R1辦理社會福利專案社工人力聘用	33,677	32,664	老福科： 1.辦理老人文康休閒服務2名 a.約僱人員1名(280俸點)： 34,916元×1人×12月=418,992元。 b.約僱人員1名(220俸點)： 27,434元×1人×12月=329,208元。 2.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保護性約聘社工員1名(424俸點，424*133.6=56,646)： (424×133.6)×1人×12月=679,752元。 3.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保護性約聘社工員(職務調整)共3名：[(424×133.6)-(376×130)]×3人×12月=279,576元。 障福科： ICF約聘社工員18位及約聘社工督導
24,710	用人費用	24,493	23,206	
17,956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7,697	16,898	
17,956	約僱職員薪金	17,697	16,898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393	超時工作報酬	184	148	2位共4,862,620元。 兒少科： 1.推展弱勢兒童及家庭發展業務：約僱社工員1名(280俸點)薪資費用： 34,916元×1人×12月=418,992元。 2.辦理社福中心及兒少法、家事法業務約聘社工員3名(280俸點)薪資費用： 34,916元×3人×12月=1,256,976元。 婦保科： 1.新住民家庭照顧輔導： a.約聘社工督導員1名(392俸點)之薪資差額： (48,882元-中央補助40,901元)×1人×12月=95,772元。 b.約聘社工員2名(360俸點)之薪資差額： (44,892元-中央補助34,916元)×2人×12月=239,424元。 c.約聘社工員2名(344俸點)之薪資差額： (42,896元-中央補助34,916元)×2人×12月=191,520元。 2.新住民事務專案辦公室約聘人員3名(280俸點)： 34,916×3人×12月=1,256,976元。 社工科： 1.配合衛福部及社會局辦理充實地方政府社工員人力進用計畫編列社工員薪資地方自籌60%： a.家防中心社工人力2名(392、472俸點)薪資共計874,296元。 b.社工科社工人力2名(360、424俸點)薪資共計797,342元。 2.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約聘社工員4名(344俸點)：45,420元×4人×12月=2,180,160元。 3.旗山、六龜、甲仙社福中心聘用約聘社工人力計畫： 一般性社工7名(344俸點)：45,420元×7人×12月=3,815,280元。
125	加班費	184	148	老福科： 辦理老人文康休閒服務2名約僱人員加班費6,500元。 兒少科： 1.推展弱勢兒童及家庭發展業務：約僱社工員1名1,000元×1人×12月=12,000元。 2.辦理社福中心及兒少法、家事法業務約聘社工員3名加班費36,000元。 婦保科： 1.新住民家庭照顧輔導業務加班費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69	值班費	-	-	33,000元。
2,262	獎金	2,172	2,063	2.推展婦女福利服務業務加班費 31,000元。
2,262	年終獎金	2,172	2,063	3.單親家庭照顧輔導業務加班費 32,000元。 4.新住民專案辦公室業務加班費 33,000元。
				老福科： 1.辦理老人文康休閒服務2名 a.約僱人員1名(280俸點)： 34,916元 × 1人 × 1.5月 = 52,374元。 b.約僱人員1名(220俸點)： 27,434元 × 1人 × 1.5月 = 41,151元。 2.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保護性約聘社工 員1名(424俸點，424*133.6 = 56,646)： 56,646元 × 1人 × 1.5月 = 84,969元。 3.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保護性約聘社工 員(職務調整)共3名：〔(424 × 133.6) -(376 × 130)〕 × 3人 × 1.5月 = 34,947 元。 障福科：ICF約聘社工人力20名年終 獎金589,453元。 兒少科： 1.推展弱勢兒童及家庭發展業務：約 僱社工員1名(280俸點)年終獎金： 34,916元 × 1人 × 1.5月 = 52,374元。 2.辦理社福中心及兒少法、家事法業 務約聘社工員3名(280俸點)年終獎金： 34,916元 × 3人 × 1.5月 = 157,122元 。 婦保科： 1.新住民家庭照顧輔導： a.約聘社工督導員1名(392俸點)之年 終獎金差額：(48,882元-中央補助 40,901元) × 1人 × 1.5月 = 11,972元。 b.約聘社工員2名(360俸點)年終獎金 差額：(44,892元-中央補助34,916元) × 2人 × 1.5月 = 29,928元。 c.約聘社工員2名(344俸點)年終獎金 差額：(42896元-中央補助34,916元) × 2人 × 1.5月 = 23,940元。 2.新住民事務專案辦公室約聘人員3 名(280俸點)：34,916 × 3人 × 1.5月 = 157,122元。 社工科： 1.配合衛福部及社會局辦理充實地方 政府社工員人力進用計畫編列社工員 年終獎金地方自籌60%： a.家防中心社工人力2名(392、472俸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3,005	福利費	3,270	2,971	3.旗山、六龜、甲仙社福中心聘用約聘社工人力計畫： 一般性社工(344俸點)7名離職儲金： 2,634元×12月×7人=221,256元。
2,321	分擔員工保險費	2,467	2,325	老福科： 1.辦理老人文康休閒服務2名 a.約僱人員1名(280俸點)： (2,853+1,645)×1人×12個月=53,976元。 b.約僱人員1名(220俸點)： (2,169+1,250)×1人×12個月=41,028元。 2.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保護性約聘社員工1名(424俸點)：(2,619+3,596)×1人×12個月=74,580元。 障福科： ICF約聘社工人力20名勞健保費545,639元。 兒少科： 1.推展弱勢兒童及家庭發展業務：約僱社員工1名(280俸點)勞健保費用：54,884元。 2.辦理社福中心及兒少法、家事法業務約聘社員工3名(280俸點)勞健保費用：54,884元×3人=164,652元。 婦保科： 1.新住民家庭照顧輔導： a.約聘社工督導員(392俸點)1名： 74,728元×1人=74,728元。 b.約聘社員工(360俸點)2名： 73,638元×2人=147,276元。 c.約聘社員工(344俸點)2名： 70,590元×2人=141,180元。 2.新住民事務專案辦公室約聘社員工3名(280俸點)： 58,388元×3人=175,164元。 社工科： 1.配合衛福部及社會局辦理充實地方政府社工人力進用計畫編列社員工保險費用地方自籌60%。 a.家防中心社工人力2名(392、472俸點)保險費用共計97,135元。 b.社工科社工人力2名(360、424俸點)保險費共計94,176元。 2.社會福利服務中心4名約聘社員工(344俸點)之勞保、健保費： (3,751+2,245)×12月×4人+1,017×4人=291,876元。 3.旗山、六龜、甲仙社福中心聘用約聘社工人力計畫： 一般性社工7名(344俸點)勞健保費：(3,751+2,245)×12月×7人+1,017×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684	其他福利費	803	646	7人=510,783元。 老福科： 1.約僱人員2名休假旅遊補助費： 16,000元×2人=32,000元。 2.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保護性約聘社工員1名： a.休假旅遊補助費：16,000元×1人=16,000元。 b.慰勞假補助費：600×20=12,000元。 障福科： ICF約聘社工人力20名休假旅遊補助175,000元。 兒少科： 推展弱勢兒童及家庭發展業務：休假旅遊補助16,000元。 辦理社福中心及兒少法、家事法業務約聘社工員3名休假旅遊補助： 16,000元×3人=48,000元。 婦保科： 1.新住民家庭照顧輔導：5名專業人力之休假旅遊補助80,000元。 2.新住民專案辦公室：3名專業人力之休假旅遊補助48,000元。 社工科： 1.配合衛福部及社會局辦理充實地方政府社工員人力進用計畫編列社工員其他福利費地方自籌60%： a.家防中心社工人力2名休假旅遊補助及慰勞假補助共計33,600元。 b.社工科社工人力2名休假旅遊補助及慰勞假補助共計33,600元。 2.社會福利服務中心4名約聘社工員休假旅遊補助及慰勞假補助112,000元。 a.休假旅遊補助費：16,000元×4人=64,000元。 b.慰勞假補助費：600×20×4人=48,000元。 3.旗山、六龜、甲仙社福中心聘用約聘社工人力計畫7名社工員休假旅遊補助及慰勞假補助196,000元。 a.休假旅遊補助費：16,000元×7人=112,000元。 b.慰勞假補助費：600×20×7人=84,000元。
1,378	服務費用	1,432	1,786	
17	旅運費	55	55	
17	國內旅費	55	55	老福科：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保護性約聘社工員1名：3,000元。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178+1,779+2,973) × 2人 × 12月-120,000=46,320。 二代健保費：363 × 2人=726元。 共計47,046元。
6,84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752	7,672	
6,845	捐助、補助與獎助	7,752	7,672	
6,845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7,752	7,672	補助家防中心辦理充實地方政府社工人力進用計畫-兒少保護約聘社工人力27名，中央補助款補助40%經費，另60%經費需自籌，其中15人之自籌經費編列於公彩盈餘基金，其餘12人之自籌經費由家防中心公務預算支應。111年度15名社工人力經費7,752千元。
5,896	532-S0辦理社區專案補助、培力及輔導等相關計畫	5,070	4,390	
2	服務費用	2	2	
2	一般服務費	2	2	
2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2	2	辦理社區專案補助、培力之匯款手續費。
5,89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068	4,388	
5,894	捐助、補助與獎助	5,068	4,388	
5,894	捐助國內團體	5,068	4,388	補助本市立案社區發展協會、推動本市社區工作之立案公益團體、區公所及協助本局推動社區發展工作之教育部承認之公立或立案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辦理社區專案補助、培力、輔導等相關計畫推展經費。
3,381	532-S1辦理社區願景培力中心	3,502	3,502	
3,381	服務費用	3,502	3,502	
3,381	專業服務費	3,502	3,502	
3,381	其他專業服務費	3,502	3,502	委託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社區願景培力(育成)中心設置及推展社區培力工作。
2,211	532-S2社區活動中心辦理社福方案空間修繕及改善	2,200	2,200	
2,21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200	2,200	
2,211	捐助、補助與獎助	2,200	2,200	
2,211	捐助國內團體	2,200	2,200	補助本市立案社區發展協會所轄社區活動中心，辦理空間修繕、設備購置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750	532-S5福利化社區旗艦型計畫	800	800	。
75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00	800	
750	捐助、補助與獎助	800	800	
750	捐助國內團體	800	800	補助本市立案社區發展協會、推動本市社區工作之立案公益團體及區公所，辦理福利化社區旗艦型計畫推展經費。
88	532-T0社會福利及社會工作方案督導費	-	-	
88	服務費用	-	-	
8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	-	
88	業務宣導費	-	-	
5,429	532-T1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各項社會福利計畫	6,904	7,166	
12	服務費用	18	9	
2	一般服務費	3	1	
2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3	1	匯款手續費。
10	專業服務費	15	8	
1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5	8	計畫審查會議外聘委員出席費。
-	材料及用品費	32	1	
-	用品消耗	32	1	
-	辦公(事務)用品	20	-	辦公所需之文具、紙張、碳粉、墨水匣等消耗品及非消耗品費用。
-	其他用品消耗	12	1	辦理相關業務其他用品費用。
5,41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854	7,156	
5,416	捐助、補助與獎助	6,854	7,156	
5,412	捐助國內團體	6,854	7,156	補助民間社福團體辦理本市各項社會福利及社會工作等方案。
4	其他捐助、補助與獎助	-	-	
1	其他	-	-	
1	其他支出	-	-	
1	其他	-	-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3,938	532-T4提升原住民服務計畫	4,653	4,653	
3,93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4,653	4,653	
3,938	捐助、補助與獎助	4,653	4,653	
3,938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4,653	4,653	補助原民會辦理約僱原住民服務員計畫。
3,210	532-T5原住民福利服務活動計畫	1,200	1,700	
3,21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200	1,700	
3,21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00	1,700	
3,210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200	1,700	補助原民會辦理關懷照顧專案型計畫及其他福利服務計畫。
147	532-T7原住民法律扶助網路計畫	115	115	
14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15	115	
147	捐助、補助與獎助	115	115	
147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15	115	補助原民會辦理法院駐點、法律諮詢服務及法律訴訟補助。
-	532-T8高雄市原住民社團培力中心計畫	1,200	1,600	
-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200	1,600	
-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00	1,600	
-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200	1,600	補助原民會推動發展社團人才培育及深耕原住民社團輔導機制，提升社團整體工作實務經營管理技巧，以活化及穩定本市原住民社團組織運作。
1,895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448	1,878	
1,086	用人費用	1,703	1,136	
83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257	838	
838	約僱職員薪金	1,257	838	約聘社工員、約僱社工員、及約僱人員計3人， 34,916 × 12月 × 3人 = 1,256,976元。
57	獎金	158	105	
57	年終獎金	158	105	約聘社工員、約僱社工員、及約僱人員計3人， 34,916 × 1.5月 × 3人 = 157,122元。
52	退休及卹償金	76	51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52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76	51	約聘社員工、約僱社員工、及約僱人員計3人， 25,140 × 3人 = 75,420元。
139	福利費	212	142	
108	分擔員工保險費	164	110	約聘社員工、約僱社員工及約僱人員計3人勞保、健保費 102,456+58,104+3,150 = 163,710元。
31	其他福利費	48	32	約聘社員工、約僱社員工及約僱人員計3人休假旅遊補助16,000 × 3人 = 48,000元。
783	服務費用	705	692	
13	郵電費	15	15	
9	郵費	10	10	業務所需郵資。
4	電話費	5	5	業務所需電話費。
-	旅運費	20	37	
-	國內旅費	10	22	赴中央及業務相關之機關洽公、開會旅費。
-	其他旅運費	10	15	專家學者、委員差旅費。
64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70	570	
231	印刷及裝訂費	170	70	業務所需文件、憑證、表報、帳冊印刷裝訂等。
416	業務宣導費	400	500	辦理公彩形象宣導費。
123	專業服務費	100	70	
123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00	70	辦理委員會議、審議會委員出席費及邀請專家學者演講鐘點費。
26	材料及用品費	40	50	
26	用品消耗	40	50	
20	辦公(事務)用品	30	40	辦公需用之文具紙張、碳粉、墨水匣等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等。
6	其他用品消耗	10	10	辦公需用其他用品消耗。
1,290,308	總 計	1,255,005	1,255,809	附帶決議：請運用公益彩券盈餘基金與青年局合作，舉辦身障交通工具設計比賽，並協助得獎設計，尋找廠商生產。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社會救助支出		-	-	66,124	本計畫工作量無法獨立計算，故無法選定工作單位衡量工作成本。
社會福利支出		-	-	1,186,433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年	2,448,000.00	1	2,448	
合 計				1,255,005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社會救助支出	年	1	66,124,000.00	66,124	
社會福利支出	年	1	1,186,433,000.00	1,186,433	
上年度預算數					
社會救助支出	年	1	67,187,000.00	67,187	
社會福利支出	年	1	1,186,744,000.00	1,186,744	
前年度決算數					
社會救助支出	年	1	96,611,113.00	96,611	
社會福利支出	年	1	1,191,802,199.00	1,191,802	
108年度決算數					
社會救助支出	年	1	119,194,248.00	119,194	
社會福利支出	年	1	1,424,608,753.00	1,424,609	
107年度決算數					
社會救助支出	年	1	182,053,916.00	182,054	
社會福利支出	年	1	1,298,776,335.00	1,298,776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53	3	56	
聘用人員	48	3	51	1.約聘人員俸點280×7人 2.約聘人員俸點296×4人 3.約聘人員俸點312×5人 4.約聘人員俸點328×1人 5.約聘人員俸點344×15人 6.約聘人員俸點360×8人 7.約聘人員俸點376×2人 8.約聘人員俸點392×3人 9.約聘人員俸點424×5人 10.約聘人員俸點472×1人 註1.ICF相關職員×20人(俸點296-392,地方自籌60%,預算分別編於公務及公彩) 註2.新住民相關職員×8人(其中職員5名中央補助薪資差額預算編列公彩) 註3.充實地方社工相關職員×4人(預算分別編於公務及公彩)
約僱人員	5	-	5	1.約僱人員俸點220×1人 2.約僱人員俸點280×4人
總 計	53	3	56	

註：1.社會救助支出項下進用臨時人員43人。
 2.社會福利支出項下進用臨時人員11人。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貼	獎 金		
					年 終 獎 金	考 績 獎 金	其 他
社會福利支出	-	17,697	184	-	2,172	-	-
聘僱人員	-	17,697	184	-	2,172	-	-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	1,257	-	-	158	-	-
聘僱人員	-	1,257	-	-	158	-	-
合 計	-	18,954	184	-	2,330	-	-

註：1.社會救助支出-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項下編列臨時人員經費2,769千元。

2.社會福利支出-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項下編列臨時人員經費1,377千元。

3.年終獎金係依據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計56人2,330千元。

府社會局
 券盈餘基金

彙計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計	兼任 人員 用人 費用	總 計
退休金	卹償金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1,170	-	-	2,467	-	-	803	-	24,493	-	24,493
1,170	-	-	2,467	-	-	803	-	24,493	-	24,493
76	-	-	164	-	-	48	-	1,703	-	1,703
76	-	-	164	-	-	48	-	1,703	-	1,703
1,246	-	-	2,631	-	-	851	-	26,196	-	26,196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	本年		
			合計	社會救助支出	社會福利支出
25,796	24,342	用人費用	26,196	-	24,493
18,794	17,736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8,954	-	17,697
18,794	17,736	約僱職員薪金	18,954	-	17,697
393	148	超時工作報酬	184	-	184
125	148	加班費	184	-	184
269	-	值班費	-	-	-
2,319	2,168	獎金	2,330	-	2,172
2,319	2,168	年終獎金	2,330	-	2,172
1,146	1,177	退休及卹償金	1,246	-	1,170
1,146	1,177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1,246	-	1,170
3,144	3,113	福利費	3,482	-	3,270
2,429	2,435	分擔員工保險費	2,631	-	2,467
715	678	其他福利費	851	-	803
258,180	315,691	服務費用	300,798	15,204	284,889
980	1,434	水電費	1,354	-	1,354
980	1,434	其他場所水電費	1,354	-	1,354
1,564	1,286	郵電費	1,445	22	1,408
667	369	郵費	489	22	457
897	917	電話費	956	-	951
343	513	旅運費	496	20	456
219	348	國內旅費	336	-	326
124	165	其他旅運費	160	20	130
2,137	1,37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69	17	782
1,143	479	印刷及裝訂費	579	17	392
995	900	業務宣導費	790	-	390
2,732	2,21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143	146	1,997
1,942	1,160	一般房屋修護費	1,160	-	1,160
28	50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	-	-
154	270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244	146	98
608	739	雜項設備修護費	739	-	739
182	243	保險費	240	41	199

府社會局

券盈餘基金

彙計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703					
1,257					
1,257					
-					
-					
-					
158					
158					
76					
76					
212					
164					
48					
705					
-					
-					
15					
10					
5					
20					
10					
10					
570					
170					
400					
-					
-					
-					
-					
-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	本年		
			合計	社會救助支出	社會福利支出
153	213	一般房屋保險費	213	20	193
30	30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27	21	6
5,311	5,687	一般服務費	5,269	2,774	2,495
92	58	公證費	58	-	58
24	23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25	5	20
1,040	1,040	外包費	1,040	-	1,040
4,156	4,566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4,146	2,769	1,377
244,929	302,930	專業服務費	288,482	12,184	276,198
2,415	2,622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701	291	2,310
51	-	電腦軟體服務費	-	-	-
242,463	300,308	其他專業服務費	285,781	11,893	273,888
1,504	1,761	材料及用品費	1,825	440	1,345
69	285	使用材料費	318	227	91
69	285	油脂	318	227	91
1,434	1,476	用品消耗	1,507	213	1,254
599	494	辦公(事務)用品	514	1	483
120	145	報章雜誌	145	-	145
22	3	農業與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	3	-	3
694	834	其他用品消耗	845	212	623
5,758	7,629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7,761	-	7,761
-	15	地租及水租	15	-	15
-	15	場地租金	15	-	15
5,432	7,265	房租	7,397	-	7,397
5,432	7,265	一般房屋租金	7,397	-	7,397
326	349	機器租金	349	-	349
326	349	機械及設備租金	349	-	349
103	168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48	94	54
49	60	消費與行為稅	49	31	18
49	60	使用牌照稅	49	31	18
54	108	規費	99	63	36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	本年		
			合計	社會救助支出	社會福利支出
26	61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57	32	25
28	47	汽車燃料使用費	42	31	11
997,686	905,04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917,099	50,386	866,713
997,609	904,724	捐助、補助與獎助	916,779	50,386	866,393
374,348	278,945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293,375	9,347	284,028
64,223	74,180	捐助國內團體	77,932	-	77,932
552,663	544,929	捐助個人	538,802	41,039	497,763
6,371	6,670	獎助學員生給與	6,670	-	6,670
4	-	其他捐助、補助與獎助	-	-	-
78	32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320	-	320
78	320	獎勵費用	320	-	320
1,281	1,174	其他	1,178	-	1,178
1,281	1,174	其他支出	1,178	-	1,178
1,281	1,174	其他	1,178	-	1,178
1,290,308	1,255,809	合計	1,255,005	66,124	1,186,433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別	車輛種類	車號	購置年份	汽缸總排氣量	合計	牌照稅(全年)	燃料使用費(全年)	油料費(全年)			修護費	檢驗執照及保險費
								數量(公升)	單價	金額		
合計	8輛				680,529	49,452	41,950			317,837	244,467	26,823
社會救助支出	6輛				456,261	31,102	30,970			226,765	146,467	20,957
	自用小客車	5160-K5	101	2261	117,882	11,230	6,180	1,668	29.1	48,539	49,000	2,933
	自用公務小貨車	ASV-8297	105	2776	90,171	4,500	5,940	1,668	25.5	42,534	33,000	4,197
	自用公務小貨車	BAF-2932	107	2998	81,171	4,500	5,940	1,668	25.5	42,534	24,000	4,197
	自用公務小貨車	BED-3395	109	2497	65,471	4,500	5,940	1,668	25.5	42,534	8,300	4,197
	自用公務小貨車	BBJ-5711	108	2998	81,171	4,500	5,940	1,668	25.5	42,534	24,000	4,197
	自用公務小客貨	2963-TE	96	2350	20,395	1,872	1,030	278	29.1	8,090	8,167	1,236
社會福利支出	2輛				224,269	18,350	10,980			91,073	98,000	5,866
	自用小客車	AJJ-6021	102	1598	106,387	7,120	4,800	1,668	25.5	42,534	49,000	2,933
	自用小客車	4050-K5	101	2378	117,882	11,230	6,180	1,668	29.1	48,539	49,000	2,933

註：1. 自用公務小貨車BED-3395是勤勞基金會於109年8月捐贈。

2. 車號2963-TE自用公務小客貨因取得期間為96年2月，至111年2月止滿15年，爰牌照稅、油料等相關費用均按照比例編列。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9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1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0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498,629	資產	254,258	302,024	-47,766
498,136	流動資產	254,067	301,548	-47,481
497,571	現金	254,067	300,982	-46,915
566	應收款項	-	566	-566
492	其他資產	191	476	-285
492	什項資產	191	476	-285
498,629	資產總額	254,258	302,024	-47,766
76,672	負債	109,346	54,509	54,837
75,780	流動負債	108,756	53,636	55,120
75,780	應付款項	108,756	53,636	55,120
892	其他負債	590	873	-283
892	什項負債	590	873	-283
421,956	基金餘額	144,912	247,515	-102,603
421,956	基金餘額	144,912	247,515	-102,603
421,956	基金餘額	144,912	247,515	-102,603
498,629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54,258	302,024	-47,766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 價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 折舊/ 長期投資評 價變動數	期末餘額	
			增加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非理財目的之 長期投資	-	-	-	-	-	-	-		
土地	-	-	-	-	-	-	-		
土地改良物	-	-	-	-	-	-	-		
房屋及建築	-	-	-	-	-	-	-		
機械及設備	13,802	-12,875	-	-	-	-789	138		
交通及運輸設 備	7,248	-6,048	-	-	-	-726	474		
雜項設備	14,105	-13,186	-	-	-	-778	141		
購建中固定資 產	-	-	-	-	-	-	-		
電腦軟體	-	-	-	-	-	-	-		
權利	-	-	-	-	-	-	-		
遞耗資產	-	-	-	-	-	-	-		
其他	-	-	-	-	-	-	-		
合 計	35,155	-32,109	-	-	-	-1,515	1,531		